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发出书面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10 位，实到董事 8 位。董事解正林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黄江东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董事解正林先生授予董事长郭晓军先生不可撤销的投票代理权，独立非执行董事黄江东先生授予独立非执行董事唐松先生不可撤销的投票代理权。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郭晓军先生主持，讨论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决议一**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决议二**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其附件《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会审议。

**决议三**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董事郭晓军先生、杜军先生及解正林先生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了表决，其他 7 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

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决议四**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会审议。

**决议五**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的议案》。

**决议六**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会审议。

**决议七**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议八**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议九**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议十**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 ESG 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议十一**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会审议。

**决议十二**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金融衍生品业务计划》及其附件《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决议十三**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及其附件《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会审议。

**决议十四**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内部控制手册》（2025 年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议十五**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报告》。

**决议十六** 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2024 年，上海石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薪酬合计 1184.24 万元，其中全体董事领取的薪酬合计 591.86 万元，全体监事领取的薪酬合计 286.28 万元，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薪酬合计 306.10 万元。

董事郭晓军先生、杜军先生、黄翔宇先生及秦朝晖先生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了表决，其他 6 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会审

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